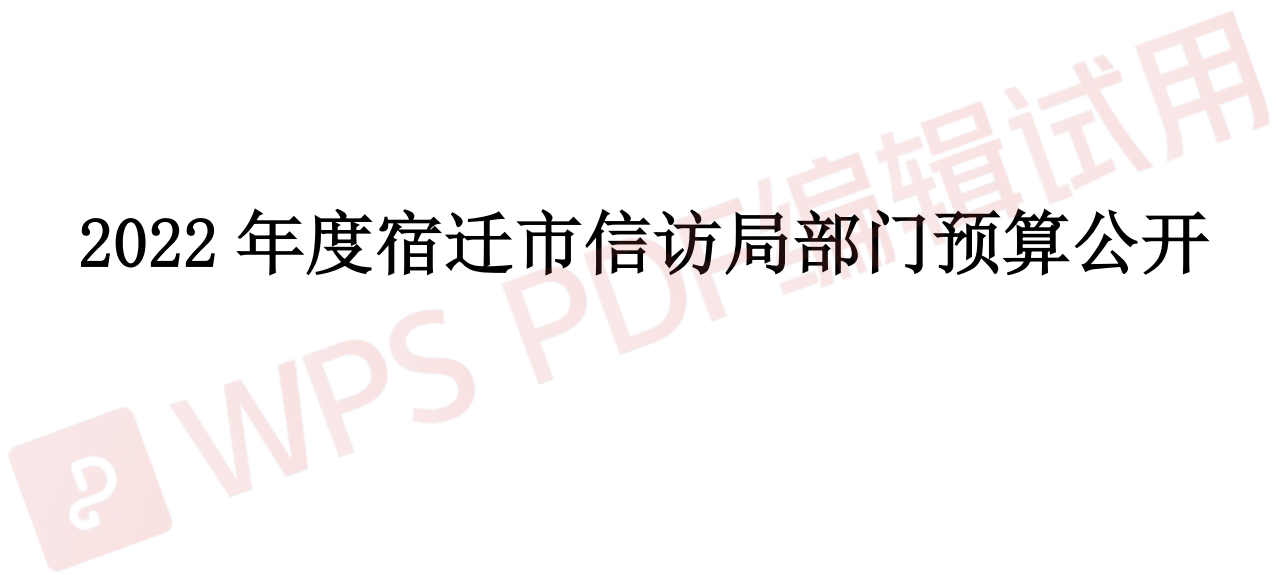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宿迁市信访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处理市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等领导机关及其所属部门、单位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

(二) 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信访人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或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筛选重要建议，提供给市委、市政府参考。

(三) 督促推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拟定信访督查方案并组织实施。向县区和部门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指导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复核的信访事项。

(四) 协调处理我市群众进京上访相关工作。应急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项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配合公安机关等部门处理群众以上访为由的聚集。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重要信访问题。

(五) 综合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修改本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制度和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组织实施对全

市信访工作的考核。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预警研判机制，指导全市信访信息化建设。

（七）指导全市信访系统教育培训和队伍建设，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八）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为信访人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府咨询。

（九）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具体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承办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交办事项。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办信处、人民来访接待处、综合指导处、督查处、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信访局（本级），宿迁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市网上诉求受理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信访局（本级），宿迁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市网上诉求受理中心。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开局之年，做好信访工作意义重大。全市信访工作总的工作

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按照“13555”工作思路，即突出一条主线，以做好党的二十大信访保障为主线，以“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年”行动为主线，系统推进信访工作责任落实年、基层基础提质年、改革创新提升年“三个年”建设；努力实现“五下降、五提升、五个不发生”的工作目标：信访总量、越级进京访量、赴省集访、来市重复集访、重复信访占比明显下降，源头治理、化解质效、业务规范、智能运用、队伍建设水平显著提升，不发生进京集访、来市赴省涉访规模聚集、有影响的涉访个人极端事件、因信访问题产生的有影响负面炒作、进京到非接待场所人员，奋力推进全市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着力压实信访工作责任

1. 开展“信访工作责任落实年”活动。严格落实信访工作“一岗双责”，各级党政领导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定期接待群众来访、亲拆快批速办群众来信。建立党政领导信访工作联系点制度，探索信访案件指定管理，涉众型层面性重点案件指定党政主要领导包案，领域类疑难问题指定分管领导包案，明确办理时限，推动疑难复杂信访事项化解。落实属地属事部门责任，统筹做好本地区本行业本领域涉稳风险排查化解工作。各级信访部门每月要向党委政府书面报告信访稳定突出问题、重大风险和对策建议。建立市级信访部门每月向县区党委政府通报制度。压实首

接首办责任，提高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

2. 开展信访大督查活动。实施联动督查，开展信访督查进县区、进乡镇、进社区、进小区“四进”活动，定期组织新闻媒体记者、“两代表一委员”、职能部门负责同志、乡贤等人员深入基层一线、问题现场全面了解矛盾化解情况，传递为民解难、为党分忧正能量。实施媒体督查，联合新闻媒体开展《宿信速办解民忧》系列主题活动，通过民生系列电视节目、报纸系列宣传活动，广泛监督推动问题化解。实施常态督查，充分利用宿迁阳光智慧信访信息系统，开展日常督查督办、网上评查、网上巡查等活动，做到督查督办全方位、立体化。

3. 出台《宿迁市信访工作问责追责办法》。推广沭阳县信访事项溯源问责机制，对重复越级进京访严格开展溯源问责，对因决策不当、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实行责任倒查，并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用好“两函一单”，建立纪访、组访联动机制，信访部门及时向同级纪检监察和组织人事部门提出处理意见建议，处理结果作为业绩评定、奖惩处罚、提拔重用的重要依据。建立健全失职失责典型问题通报制度，对追责问责情况定期公开曝光。

二、着力推动信访问题解决

4. 开展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年”行动。由市县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牵头，成立涉法涉诉、城乡建设、金融、教育、劳动社保、退役安置、生态环境、医疗卫生等专项工作小组，坚持常态化、实体化推动，批量解决层面性涉众型问题。纵深推进集中治

理重复信访、越级进京访、城乡建设等重点领域信访问题专项整治，按照“三到位一处理”要求，逐案研究制定一揽子工作方案，建立完善“周排查、月交办、季通报”、“两项行动”月度推进、攻坚化解述职、督导检查等机制，实施目标管理、阶段考核，力争 9 月底前基本完成化解任务。

5. 开展信访案件联审评查。成立联审评查工作小组，由相关业务部门、律师等第三方力量参与，采取现场审评、访谈调查等方式，对疑难复杂信访案件开展全过程联审评查，剖析信访事项成因、查找问题，评查化解处置是否合理规范，评查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在办理信访事项过程中有无失职渎职行为、重大过失，评查结果作为追责问责、年度考核依据。

6. 持续抓好信访秩序专项整治。强化对违法行为依法打击力度，各地信访联席办、党委政法委、公安等部门强化协作配合，实行专班式、项目化管理，超前经营，及时收集固定证据，从严从快，精准打击，形成有效震慑。广泛开展信访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以信访法治宣传月活动为载体，深入宣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专题宣传依法打击涉访违法行为，引导信访群众依法理性维权。

三、着力夯实基层基础

7. 打造“一体化”矛盾调处平台。持续开展“人民满意窗口”建设质量提升工程，着力打造县乡两级一站式接待、一条龙办理、一揽子解决的“一体化”矛盾调处平台。推广宿城区“和谐方舟”服务模式。坚持“调解优先、诉讼断后”的原则，建立

“纠纷调处—司法确认—诉讼引调—代理诉讼”的全链条机制，完善诉调、警调、检调、专调、访调“五调联动”体系。

8. 开展信访矛盾大起底行动。建立矛盾纠纷每周排查、县乡直报机制，构建全市矛盾排查化解数据库，实行重点人员入库管理。借力“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机制，深度融入社会治理创新体系，推动开展“信访进网格、和谐村村行”等活动，最大限度把矛盾纠纷发现和化解在基层、人员吸附在身边。开展人民建议征集活动，推动建议转化，助力经济社会发展。

9. 开展“三争创一重管”活动。深入开展争创全国、全省信访工作示范县（区），全市信访示范乡镇（街道）、“无访”村居示范创建和落后乡镇（街道）、村居实行重点管理，助力信访问题及时有效化解。持续运用乡镇（街道）分色管理机制，压实源头防范化解责任。

四、着力做好重大活动信访保障

10. 建立“一办四组”保障机制。坚持合成思维，成立综合保障办公室、驻地应急组、接待处置组、督查督办组、舆情监测组，形成战时一盘棋、指挥一体化、管控一张网的工作格局。

11. 落实排查包保责任。健全信访风险预测预警预防机制，加大矛盾纠纷滚动排查力度和频次，做到“全覆盖、无死角”。强化重点人员管控，严格落实领导包保稳控责任。畅通诉求表达渠道，延长信访接待时间、集中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把人员吸附在当地。

12. 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充分发挥警信联动、路地联勤、上下

联动作用，建立市内、市周边、环京环杭“三道防线”，强化值班值守，查控劝返等工作。完善重大活动保障方案，储备值班应急力量，遵守值班工作纪律，确保依法依规处置。

五、着力提升改革创新水平

13. 推进信访业务流程再造。市级层面，探索以信访事项为基本单元，对信访工作业务进行链条式整合，实施“链条+区块+中心”管理新模式，通过模块化运作、组团式作战、捆绑式担责，实现信访业务闭环管理。县区层面要围绕业务整合、提升办理质效等方面进行探索。

14. 深化信访智能化应用。加快阳光智慧信访系统深度运用，让信访投诉服务在电脑端、手机端、自助端三端便捷、高效、智能、有序运行。深化网上信访“人民满意窗口”建设，提高网上信访事项办理质效。发挥指挥中心研判分析作用。通过云接访建立市、县、乡、村四级联动接访新格局，协调多方力量共同推动信访问题及时有效化解，提升接访处访效率。

15. 探索实施信访事项分级分类管理。对信访事项所属领域进行分类，落实主管和主办责任。对诉求定性进行分类，分为合理、部分合理、无理三种情况，细化解决方案。按照信访风险等级进行分级管理，按等级确定管控措施，确保重点突出、化解精准、管控有效。

六、着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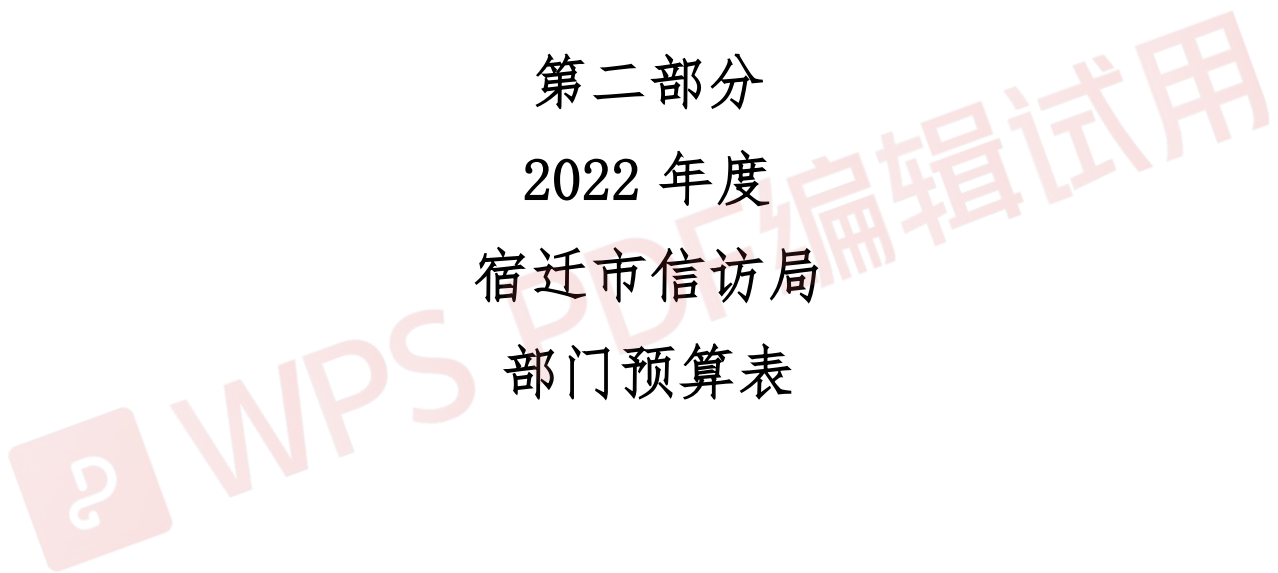
16. 强化政治引领。深入开展争创人民满意信访部门、争当人民满意信访干部“双争”活动，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加

强政治理论知识学习，开展信访主题征文、演讲比赛等系列活动，不断提升信访干部责任感和使命感。深入实施党建“五强”工程，推进党支部“标准+示范”建设，全面加强网络安全、意识形态工作，不断提升信访为民服务水平。

17. 选优配强工作力量。注重人员锻炼交流，加强与组织人事部门对接，组织后备干部到信访部门跟班学习、挂职锻炼，把信访干部纳入本地区干部交流规划，保持干部队伍活力。注重提升业务素质，组织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等活动，提升办信、接访、处访、应急处置等实践能力，强化信访保密意识。注重干部队伍建设，做好乡镇（街道）信访工作场所、人员、经费等保障，加大对信访干部选拔使用，拓宽信访干部晋升交流渠道，激发干事创业热情。

18. 扎实推进作风建设。继续开展年度“最美信访干部”、季度“岗位之星”等评选活动，树立宣传一批先进典型，加大优秀信访干部表彰奖励力度，营造“比学赶超”良好氛围。严格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扎实开展“三到基层服务一线”工作，加强对基层指导辅导，帮助查漏补缺、提质增效。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宿迁市信访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17.12	本年支出合计	1,117.1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17.12	支出总计	1,117.1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17.12	1,117.12	1,117.12														
122	宿迁市信访局	1,117.12	1,117.12	1,117.12														
122001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905.40	905.40	905.40														
122002	宿迁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	211.72	211.72	211.7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117.12	857.12	26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12	857.12	26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	1,117.12	857.12	26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17.12	857.12	260.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17.12	一、本年支出	1,117.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17.12	支出总计	1,117.1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7.12	640.13	216.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5.96	625.96	
30101	基本工资	126.32	126.32	
30102	津贴补贴	242.11	242.11	
30103	奖金	21.25	21.25	
30107	绩效工资	45.69	45.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14	47.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57	23.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6	23.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5	3.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51	66.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26	2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79		208.79
30201	办公费	49.00		49.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3	咨询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14.00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0		16.00
30214	租赁费	10.40		10.4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5.89		5.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53		14.53
30226	劳务费	42.79		42.79
30228	工会经费	5.54		5.54
30229	福利费	0.46		0.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38		27.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6.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7	14.17	
30302	退休费	13.85	13.85	
30309	奖励金	0.32	0.32	
310	资本性支出	8.20		8.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20		0.20

WPS PDF编辑试用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17.12	857.12	640.13	216.99	260.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7.12	640.13	216.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5.96	625.96	
30101	基本工资	126.32	126.32	
30102	津贴补贴	242.11	242.11	
30103	奖金	21.25	21.25	
30107	绩效工资	45.69	45.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14	47.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57	23.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6	23.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5	3.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51	66.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26	2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79		208.79
30201	办公费	49.00		49.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3	咨询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14.00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0		16.00
30214	租赁费	10.40		10.4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5.89		5.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53		14.53
30226	劳务费	42.79		42.79
30228	工会经费	5.54		5.54
30229	福利费	0.46		0.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38		27.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6.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7	14.17	
30302	退休费	13.85	13.85	
30309	奖励金	0.32	0.32	
310	资本性支出	8.20		8.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20		0.20

WPS PDF编辑试用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53	0.00	6.00	0.00	6.00	14.53	1.00	5.89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WPS PDF 编辑试用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73.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23
30201	办公费	29.0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3	咨询费	0.20
30205	水费	0.20
30207	邮电费	8.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0
30214	租赁费	8.40
30215	会议费	1.00
30216	培训费	4.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8.64
30226	劳务费	41.79
30228	工会经费	4.59
30229	福利费	0.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117.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81.43 万元，减少 20.12%。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117.1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117.1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7.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1.43 万元，减少 20.1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117.1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117.12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117.12 万元，主要用于

人员工资开支和单位正常运转。与上年相比减少 281.43 万元，减少 20.1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1,117.1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117.1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17.1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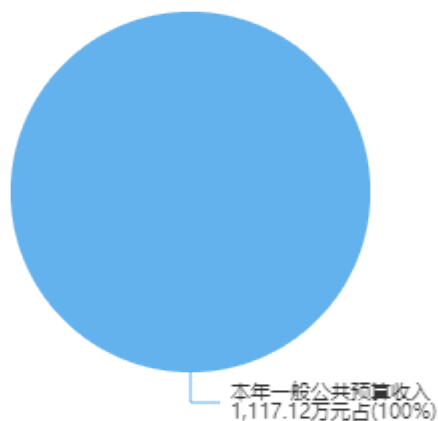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1,117.12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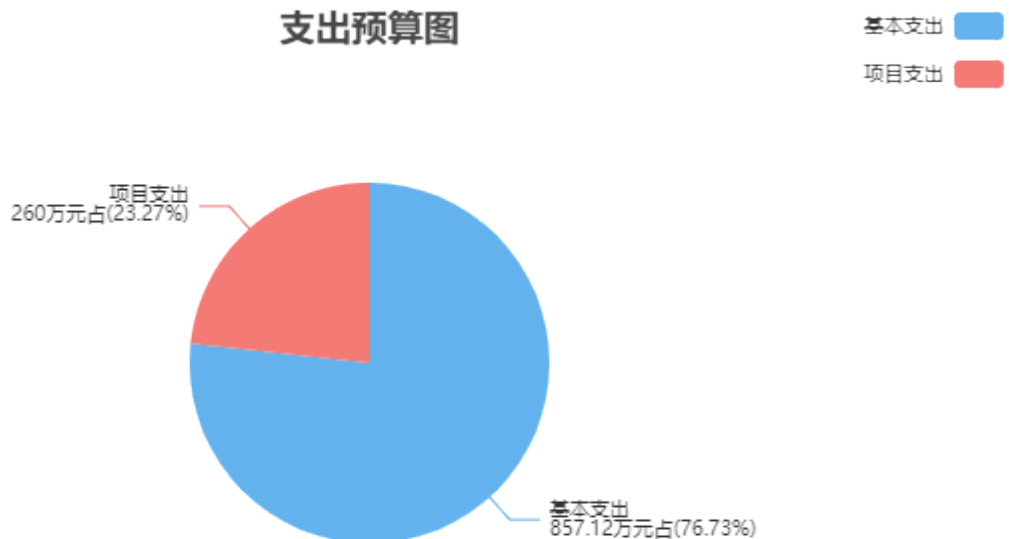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857.12 万元，占 76.73%；

项目支出 260 万元，占 23.2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17.1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1.43 万元，减少 20.1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117.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1.43 万元，减少 20.1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 1,117.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1.43 万元，减少 20.1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57.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40.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216.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17.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1.43 万元，减少 20.1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57.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40.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216.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9.23%；公务接待费支出 14.5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0.7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4.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计划用于二十大督查保障。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市信访系统人员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73.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79 万元，减少 31.8%。主要原因是其他财力支出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905.4 万元；本部门共 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905.4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